

广州大学 2026 -2028 年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1. 项目预算：90 万人民币。
2. 经费来源：财政性资金。
3. 项目内容和范围：

本项目择优选择一名供应商，提供工程设计服务，其单个合同金额在 30 万以下（不含 30 万元）的工程设计项目。主要涵盖采购人校内发生的建筑、装修、修缮、消防等工程项目的的设计服务，包含建筑、结构及室内装饰、给排水（含消防系统）、强弱电（含消防系统）、空调与通风、智能化工程、建筑环境设计和室外工程以及其他配套工程等范围。具体设计范围及内容根据每个单项工程设计合同另行约定。

法定招标或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内或超过单个合同金额限额的设计项目不在本项目的范围内。年度设计费预算为 45 万元/年，采购人不保证按此经费进行发包，具体费用根据该年度工程数量而定。

4. 服务期限：两年。采购人与成交人按年度与成交人签订服务协议。
5. 年度所采购标的金额不超过当年的预算，以实际采购量和结算为准。若使用的是财政预算，如因财政预算有变动，则以财政预算额进行采购，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合同金额的变更且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6. 总体要求：

（1）成交人不得将成交项目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2）本项目仅为广州大学设计服务资格招标，采购人对实际项目种类、数量、金额等给予任何性质的承诺，报价人应自行考虑相应的风险。

（3）报价人负责项目采购人需求书中列出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其他隐含的配套工作。报价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报价的各种因素和风险。

二、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具备以下条件

-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2)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没有被有关行政或监督管理部门通报不良情况报告，没有被有关

部门列入不良诚信纪录,没有重大工程质量问题;3)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报价人项目分包;不接受报价人由外公司挂靠承包。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5、**报价人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非本地企业必须提供在广州市勘察设计备案表(工民建类)):**

5.1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5.2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三、收费标准

(1) **★设计收费按照国家设计收费规范标准的要求,报价人须报出本招标项目工程全阶段的设计收费综合折扣率为_____%,报价固定且唯一。**

(2) **★工程设计综合折扣率报价不得大于100%,保留两位小数。**

(3) 每个单独工程设计收费取费计算方法:

$$\text{工程设计费用} = \text{工程设计费} \times \text{综合折扣率}$$

(4) 取费计算方法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计算

$$\text{基本设计收费} = \text{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text{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text{附加调整系数}$$

(注:室内装修不涉及特殊复杂设计的,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一般不予调整)

(5) 特殊工程、采用标准设计或复用设计以及学校认为有需要调整的工程项目,由采购人另行合理确定设计收费率,报价人需无条件配合。

(6) 当采购人所需的工程设计阶段非全过程时,则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对设计各阶段工作量比例表确定本阶段设计费用。

$$\text{本阶段工程设计费用} = \text{工程设计费用} \times \text{本设计阶段工作量比例}$$

设计阶段工作量比例约定为:

阶段	初设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施工配合阶段		
支付比例	30%（预付款）			40%		30%		
具体设计内容	方案设计成果（含估算）	初步设计成果（含概算）	报审配合（如需，无则与初步设计成果合并比例）	施工图设计成果	施工图审查	施工配合	项目验收	竣工图
工作量比例	5%	20%	5%	30%	10%	12%	10%	8%

- (7) 上述工程设计费用，已包含每单个设计项目的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竣工图编制费、税费等等全部价款及其他各项有关费用；采购人不再另向报价人支付设计合同规定之外的任何费用。若项目最终审定费用少于上述取费计算方法下工程设计费用暂定价款的，按照最终审定费用支付；若最终审定费用超过上述取费计算方法下工程设计费用暂定价款的，则按本取费标准暂定价款支付。

四、服务要求

1、主要工作内容

- (1) 按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要求；
- (2) 根据采购人的设计需求编制工程造价文件、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含水、强弱电等项目所需）等以及施工全过程设计服务，根据各项目所需配合完成项目报建、消防审查、施工图审查等手续，满足采购人提出的与本次设计相关的其他要求（全过程设计咨询服务、设计方案比选、编制工程概算等），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工作，如设计过程中的沟通汇报、设计评审会等工作，工程完工后需完成竣工图编制、审核、盖章以及设计资料归档等。

注：上述中的工程造价文件为工程设计过程总投资控制使用，不做为施工招标文件。

- (3) 向采购人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采购人负责。
- (4) 成交人须同意按投标设计收费综合折扣率价格完成采购人委托工作；
- (5) 成交人必须保证工程施工图设计、概预算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6) 工程项目为限额设计的，成交人需保证设计图纸概算的准确性，如有较大偏差，成交人应无条件按采购人要求修改。

(7) 报价人所提交的资料必须真实，采购人保留核查资料原件的权力。

2、具体服务要求

(1) 设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房屋建设部分）”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广东省、广州市关于工程项目设计方面的文件、规定。

(2) 设计成果各阶段设计深度应符合《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国家 2016 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民用建筑工程室内施工图设计深度图样》标准要求，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应当真实、准确，满足建设工程项目设计任务书中包含的但不限于符合各主管部门审批（备）要求，应能满足造价咨询、招投标（含工程、货物及相关服务）、现场施工等需要。

(3) 项目报建等配合服务

报审、报建、报备、报验配合服务：报价人应负责配合采购人完成项目必要的各类报建（备）、报验工作，负责提供报审所需的图纸及相关资料的准备，配合做好对于图纸设计等的解释、说明及技术协调工作，配合完成相关审批部门的协调工作，完成按审批部门意见修改设计等工作。

招标配合服务：配合采购人进行施工招标、设备材料采购招标工作，提供招标文件技术部分的具体要求，配合采购人核对招标工程量清单，按采购人要求参加与关于本工程相关的技术会议，配合招标答疑等。

工程结算配合服务：配合采购人进行本合同设计范围的工程竣工结算工作（包括完善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文件、对结算审核部门提出的有关设计问题进行澄清、其他有关工程竣工结算阶段的配合工作等）。

保修配合服务：配合采购人完成项目保修阶段所涉及的保修工作的原因分析、保修方案建议及审核等。

工程竣工图的编制服务：成交人应积极配合施工单位完成本项目设计范围内的竣工图的编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编制、审核竣工图纸及相关电子文件，并进行盖章及设计资料归档等。

- (4) 保证向业主提供合格的建设工程设计服务，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受委托项目。
一年内不得两次拒绝接受委托的服务项目，否则业主有权中止委托合同。未经业主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受委托项目转委托给第三方承担。
- (5) 为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受委托的工程设计业务，成交单位须提供充裕的人力、物力及相应的软件、硬件支持，不能以上述原因为理由延误工程的委托任务。若业主对所完成的委托服务项目的质量及时间不满意（未能达到工程设计委托合同要求的深度及品质），则有权发出警告信给受委托方，并停止委托一个月，若发出第二封警告信给受委托方，则取消受委托资格。
- (6) 成交单位须指定专人负责联系委托事宜。需在接到委托书后 1 个工作日内与业主联系。
- (7) 完成设计服务项目的要求：成交单位应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完成项目。
- (8) 每个项目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业主报送设计费用结算情况，并按业主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 (9) 成交单位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员，应完整、准确、真实反映并记录项目过程中的工作情况，做好项目资料、工作底稿整理、归集，并按规定格式和质量要求提供设计成果。设计服务项目所涉及的资料，应分类建立档案，妥善保管至竣工验收之日起 10 年后。
- (10) **★设计成果署名权归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共有，版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有权在成果文件审批后公开展示本次调研成果，并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或其它形式介绍、展示及评价工作成果。**
- (11) 对采购人提供的工作资料和成果，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复制。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对外宣传。

五、其他要求

- (1) 服务资格有效年限：2 年。
- (2) **★成交单位须指定专人负责联系委托事宜。**需在接到委托书后 1 个工作日内与业主联系。
- (3)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的单个项目设计合同作为确定双方权利义务的最终依据。
- (4) 成交人须遵守业主提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廉政纪律要求。
- (5) 成交人不得就同一项目既接受业主的委托，又接受项目投标供应商、承包人等相对利益关系人的委托。

- (6) ★报价人需委派本单位一级注册建筑师一名，作为本项目的负责人。如因项工
程中出现服务质量低劣、态度较差等情况，采购人有权利要求报价人更换项目负
责人。当因报价人原因需做人员变更调整时，新替人员职称注册资格不得低于原
人员标准，征求采购人同意后，书面通知采购人。
- (7) ★在有效年限期间，若报价人累计两次拒绝提供服务，或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
影响招标工作正常进行的，则取消其服务资格（须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六、商务要求

(一) 服务期限

- 1.1 服务期限：2 年。
- 1.2 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二) 付款方式

2.1 签订单项设计合同后，在收齐成交人请款与付款票据单证资料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设计费的 30%作为预付款；在交付全套施工图，完成协助提供施工图审查合格报告并通过财政投资评审后，在收齐成交人请款与付款票据单证资料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设计费的 40%；项目竣工验收并交付设计变更单、竣工图等工程验收必需相关资料后，在收齐成交人请款与付款票据单证资料文件后，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设计费的 30%。（详见单项设计合同为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在双方友好协商后，也可另行约定付款方式）

(三) 考核及退出要求

对服务单位进行不定期考核，考核其服务的响应时间、服务态度、兑现承诺、服务水平等；考核其是否信守合同，遵守商业道德，实行动态管理。服务单位有以下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其服务单位资格：

1. 服务单位成交后 30 天内不与学校签订合同的。
2. 服务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绝承接学校服务任务的。
3. 对承揽的服务项目持消极态度，不积极配合学校在规定的合理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服务任务。
4. 向学校的工作人员行贿财物牟取不正当利益的。
5. 与他人串通，损害学校合法权益的。
6. 未经业主同意，非法转让、转包承包业务的；
7. 有法律、法规、规章禁止的其他行为的。

8. 通过隐瞒、伪造、涂改、假借、挂靠等弄虚作假的非法手段取得服务单位资格的。

七、选取方式

本项目采用直接选取。经需求部门研究择优选取 3 家符合相关资质要求的中介服务机构参与，最终从已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出报价最低者作为中选机构。邀请 3 家符合条件的中介服务机构如下：

1.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广州莫伯治建筑师事务所
3. 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八、合同版本

广州大学 2026-2028 年设计服务采购项目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广州大学

乙方：

甲方以网上中介超市直接选取方式确定乙方为广州大学 2026-2028 年设计服务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结合本项目实际，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 在协议服务期内（两年，从 2026 年 月 日起至 2028 年 月 日），根据甲方工作安排，将按项目委托乙方作为甲方设计服务工作的承接服务单位。

主要涵盖甲方校内发生的建筑、装修、修缮、消防、园林绿化等工程项目的设计服务，包含建筑、结构及室内装饰、给排水（含消防系统）、强弱电（含消防系统）、空调与通风、智能化工程、建筑环境设计和室外工程、其他配套工程等范围。具体设计范围及内容根据每个单项工程设计合同另行约定。法定招标或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内或超过单个合同金额限额的设计项目不在本项目的范围内。

本合同仅为设计单位服务协议，甲方不对实际采购种类、数量、金额等给予任何性质的承诺，乙方应自行考虑相应的风险。

2.服务期间工作安排：乙方在服务期限内服从甲方工作计划及工作量的安排，项目年度最高预算为人民币 45 万/年，单个项目合同金额 30 万以下（不含 30 万），当多个项目合同金额累计达到年度最高预算后或年度服务时间到期，则该年度服务合同终止。

3.协议服务商在接到项目通知书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必须作出书面响应，过期则取消委托。

4.协议服务期内，如学校或上级部门发生政策调整或有更新规定，采购人有权按新的政策及管理办法调整协议服务期、预算上限、合理增减入围协议服务商数量或者终止使用本协议服务商。

5.质量标准：设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房屋建设部分）”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广东省、广州市关于工程项目设计方面的文件、规定。设计深度应符合《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国家 2016 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民用建筑工程室内施工图设计深度图样》标准要求，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应当真实、准确，满足建设工程项目设计任务书中包含的但不限于符合各主管部门审批（备）要求，应能满足造价咨询、招投标（含工程、货物及相关服务）、现场施工等需要。

二、价格

甲方同意按照国家设计收费规范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根据乙方设计收费综合折扣率_____%计算工程设计费用，按每个单独工程项目分阶段支付乙方的正常服务酬金。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1.全阶段设计服务

工程设计总费用=工程设计费×综合折扣率

2.非全阶段设计服务

当甲方委托工程设计服务非全阶段服务时，则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中对设计各阶段工作量比例表确定本阶段设计费用。

本阶段工程设计总费用=工程设计费用×综合折扣率×本设计阶段工作量比例

3.工程设计费取费计算方法

工程设计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x 专业调整系数 x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x 附加调整系数

4.特殊工程、采用标准设计或复用设计以及甲方认为有需要调整的工程项目，由招甲方另行合理确定设计费率，乙方需无条件配合。室内装修不涉及特殊复杂设计的，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一般不予调整

5. 上述工程设计费用，已包含每单个设计项目的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竣工图编制费、税费等等全部价款及其他各项有关费用；甲方不再另向乙方支付设计合同规定之外的任何费用。若每单个项目最终评审审定费用少于上述取费计算方法下工程设计费用暂定价款的，按照最终审定费用支付；若最终评审审定费用超过上述取费计算方法下工程设计费用暂定价款的，则按本取费标准暂定价款支付。

三、付款方式及履约担保：

1、付款方式：采购人将按照约定的计费方式与成交人签订单项工程合同，按单项合同工程规定办理付款手续。（签订单项合同前必提供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明的复印件并盖上公章）

2、履约保证金：乙方在协议采购合同生效前须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整（RMB: ¥10000）。担保期限从协议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协议服务资格年限到期之日止，否则甲方取消乙方的服务商资格。履约保证金在服务资格年限到期后15天内退还乙方。

3、协议执行期间,如发现乙方有以下违约行为之一,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将履约保证金作违约金处理并按有关法律追究其相应责任：

3.1 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

3.2 在履行协议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甲方的利益；

3.3 提供虚假信息（如提供虚假投标资料等）、误导或欺骗采购人单位，以谋取非法利益；

3.4 违反了诚实信用和投标承诺，没有严格执行相关质量、服务和收费标准，损害委托人或相关用户单位的利益；

3.5 拒绝接受甲方及相关部门监督、检查的；

3.6 由于乙方原因出现信用危机、财务、生产经营危机甚至破产、倒闭，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危机

3.7 资质被降级或吊销的。

四、违约责任

1、乙方在协议服务年限内，在履行本协议的义务过程中出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主管部门规章制度、拒不履行合同规定义务或无理拒绝协议拟派项目、擅自提高价格或提供伪劣服务内容、服务质量低劣造成甲方损失等情况的，甲方有权视不同情况分别给予警告、抵扣履约保证金或取消其协议资格等处罚，当由于乙方设计人员过错，造成工程质量事故，乙方应根据损失的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2、乙方如无正当理由两次放弃承接服务项目的，取消其服务资格。每项工程完工后，采购人将对服务商进行考核评价，对累计两次考核不合格的，取消其协议服务商资格，并列入采购人的黑名单。

3、由于不可抗力因素（指火灾、地震、洪水、战争等）使乙方不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服务时，乙方必须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有关政府机关所出具的不可抗力因素证明。

4、在不可抗力发生时，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非甲方书面另有要求，乙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约，并在 30 天内不能恢复履约，则任何一方可提出终止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合同终止以前双方应得的利益问题。

5、在合同履行期间，在乙方无过错的情形下，甲方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或双方另行友好协商。

五、争议解决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合同其它部分仍继续履行。

六、合同构成

1、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 (1) 本项目成交通知书；
- (2) 本项目采购文件；
- (3) 乙方的报价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如顺序相同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2、本合同作为乙方向甲方在协议服务年限内提供设计服务的法律约定，在乙方承接具体服务项目工作时，甲、乙双方视具体项目情况，依据学校管理办法及本合同的约定，签署具体项目承接合同。项目承接合同及本合同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如有矛盾，以具体项目承接合同为准。

七、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本页无内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格式 1 报价函

广州大学：

我方审阅了贵方的需求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提交我方的报价文件。

我方（报价人全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采购有关活动，并对进行报价。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愿意遵守需求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提供符合“用户需求”所要求的服务，报价综合折扣率为：_____
2. 我方同意本报价自报价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方的报价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终止时止，本报价始终有效。
3. 我方在参与报价前已仔细研究了需求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需求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人的内容，我方同意需求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需求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4. 我方声明报价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5. 我理解，最低报价不能成为成交的唯一理由。
6. 我方已研究合同样本的所有条款，如果成为成交候选人，保证履行报价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合同样本签订合同、切实履行合同中的全部条款。
7.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 所有有关本次报价的函电请寄：

9. 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综合费率
1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报价人（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日 期：

格式 2 技术规格响应表

序号	技术指标条目	需求文件要求	报价文件响应	说明
1	独立法人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营业执照复印件	详见 () 页
2	机构资质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以上 (含乙级) 资质	资质文件复印件	详见 () 页
3	项目负责人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项目负责人执业注册证书复印件、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报价人单位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详见 () 页

4	<p>报价人最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p>	<p>报价人需提供报价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没有被有关行政或监督管理部门通报不良情况报告，没有被有关部门列入不良诚信纪录，没有重大工程质量问题。</p>	<p>报价人最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p>	<p>详见（ ）页</p>
5	<p>信用中国</p>	<p>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递交文件前一天）</p>	<p>详见（ ）页</p>

6	项目回避	报价人不就同一项目既接受业主的委托,又接受项目投标供应商、承包人等相对利益关系人的委托	关于“不就同一项目既接受业主的委托,又接受项目投标供应商、承包人等相对利益关系人的委托”承诺函(格式自拟)	详见()页
7	服务要求	在有效年限期间,若不得无故拒绝提供服务	承诺函,格式自拟。	详见()页
8	控股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采购活动。	声明函(格式自拟)	详见()页
9	响应需求内其他服务要求	详见需求文件	是否全部响应需求文件	详见()页

报价人(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日期:

格式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广州大学：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提示：请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在此处，并加盖公章。

格式4 授权委托书

广州大学：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兹授权（授权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采购活动。

（授权代表姓名）以我单位的名义并代表我单位签署报价书和所有报价文件，进行谈判、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招报价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其在该项目招报价活动中的一切行为对我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

有效期限：至年月日

报价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提示：请将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在此处，并加盖公章。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报价函”的，则无需提交本表。
2. “报价函”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须提交本授权委托书（要有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的亲笔签字或盖章，缺一不可）。
非法人报价的，负责人指《营业执照》上载明的负责人。